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6月19日上午10:0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0日以邮件和专人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安徽上峰杰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以1,800万元收购九州清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萌生环保有限公司4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宁夏萌生环保有限公司将成为安徽上峰杰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张，反对票 0 张，弃权票 0 张，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收购境外公司股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境外子公司上峰 ZETH 水泥有限公司的水泥混合材粉煤灰材料目前堆放在吉尔吉斯首都比什凯克市区的一块 11.56 公顷土地上，该土地使用权属于 ZETH 新标准有限公司，上峰 ZETH 水泥有限公司目前持有 ZETH 新标准有限公司 18% 股权。为保证上峰 ZETH 水泥有限公司项目粉煤灰用地的规范性，同时为增强公司对 ZETH 新标准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并充分利用该土地后续使用价值，公司

拟收购 ZETH 新标准有限公司 82%的股权，收购完成后，ZETH 新标准有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购境外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张，反对票 0 张，弃权票 0 张，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6 月 21 日